微新闻

出租车趁雪涨价 乘客投诉追“钱”

昨日，客运部门替4名乘客讨回被多收的打的费

□本报记者 王 辉

发帖

昨日下午，网友“乌鸦”在微信朋友圈发消息：“早上坐出租车，遇见涨价，多收了我的钱。我举报投诉后，钱追回来了。”

跟帖

网友“xmg555”：以前坐出租车也遇到过胡乱涨价，但没举报过，感觉举报也是白举报，没想到这次竟然把多收的钱追回来了。

网友“鱼儿”：是啊，看到这名网友的举动，又激起了我维权的意识：以后遇到胡乱涨价，坚决举报。

网友“小山”：其实，坐出租车遇到拼车，是可以理解的，但拒载和乱要价是要不得的。如果遇到不公不去投诉，那些乱涨价的出租车是不是更有恃无恐了?!

采访

坐出租车遇乱涨价

记者联系上报料人“乌鸦”。

据他介绍，昨日早上8点多，他从市区湘江路铁路涵洞附近上了一辆出租车，去大学路与嵩山路交叉口附近。

上车后，出租车司机告诉他，由于下雪，起步价涨了，要付12元钱的打的费。

“我当时就对司机说，机动车道上的雪快化完了，路也不是多么难走了，为何还要涨价。”“乌鸦”说，他平时乘出租车走这条线路，打的费不是7.5元就是8元，突然涨价，他不理解。

“如果天湿路滑，多收点费还有情可原，今早道路已经通畅，再多收费就不妥了。”“乌鸦”说，由于着急办事，他也没有和出租车司机多理论，就给了出租车司机12元钱。

追回的10元打的费，作为电话费充到了网友“乌鸦”的手机上（手机截屏）。

多付的钱追回来了

办完事后，“乌鸦”就拨打了市客运办的投诉电话，将自己的遭遇和出租车的车牌号一并告诉了市客运办的接线员。

“家人也劝我别为了那几块钱较真，可是，如果我不维权、你不维权，大家都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态度，那啥时候能止住这些出租车司机胡乱涨价的歪风邪气呢?!”“乌鸦”说，他举报后，市客运办的工作人员也很负责，一个上午就电话联系了他3次，沟通有关情况。

昨日下午1点多，市客运办工作人员又电话联系了“乌鸦”，说已经联系上了出租车司机；经过核实，那名出租车司机属于乱收费；不但追回了多收的出租车钱，还对出租车司机进行了处罚。

记者了解到，追回的10元打的费，作为电话费充到了“乌鸦”的手机上。

客运部门替4名乘客追“费”

昨日下午，记者联系上市客运办负责处理此事的工作人员。他告诉记者，前两天我市降雪，导致市区道路湿滑，个别出租车司机“趁雪涨价”，一些乘客就投诉到他们那里。昨日，他们一共查实了4起乱收费情况，全部把多收的打的费追了回来。其中，一名乘客坐出租车去火车站，平时也就是13元打的费，可是那名出租车司机收了15元。由于那名出租车司机没有打表，市客运办将15元钱全部追回归还给乘客。

“我们欢迎市民对出租车司机的乱收费行为进行举报，一旦查实，绝不姑息。”市客运办有关负责人说，市民举报时，一方面要搜集好证据，比如说可以用手机取证，另一方面要记得索要发票，记好车牌号。他们希望通过发挥社会监督作用，培养良好的出租车行业风气。

微求证

“歪歪树”“手枪树” 斜得吓人

园林部门：莫害怕，没有安全隐患，可放心通行

□文/图 见习记者 李林润

发帖

网友“大好人”：亲们，你们注意到滨河路上有两棵歪得比较严重的法国梧桐了吗？一棵都快歪到地上了，另一棵长得和“手枪”一样，树干与地面马上要平行了。这两棵树歪得那么厉害，会不会大风一吹就倒啊？看着挺吓人的。

跟帖

网友“橙子”：那棵树看着都快“躺”到地上了，能不能像嵩山路那样，给它安一根“拐棍”，让它站好。

网友“西湖牛肉干”：天这么冷，风还大，赶紧想办法给这两棵树加固一下，别到时候风一吹，倒了砸到人就不好了。

网友“虫儿飞”：那两棵树我见过，以前我还见到过小孩子往那棵歪得比较严重的树上爬。虽然那个小孩子没爬多高，但还是挺危险的。

求证

2月1日上午，记者看到网友“大好人”在本报微信公众平台留言后，随即联系了他。他告诉记者，他所说的那两棵树位于市区滨河路龙祥苑小区附近。

居民：这俩“歪树”吓人

当日下午3点左右，记者来到市区滨河路（五一路至交通路段）龙祥苑小区门口。

在该小区东侧，记者见到了网友“大好人”所说的“歪歪树”与“手枪树”。

“歪歪树”位于滨河路北侧。“手枪树”在“歪歪树”的东南方向。记者注意到，网友“大好人”所说的“手枪树”主杆在长了一段高度后，并没有像其他法国梧桐一样直着生长，而是歪向马路中间，从远处看这棵树长歪的部分几乎与路面平行（如图）。另一棵“歪歪树”，则直接倾向于马路方向。记者发现，调皮的儿童可以毫不费力地沿着树干向上爬一段距离。

“你要不说，还真不注意这俩树已经歪得这么厉害了。”附近一家商店的老板告诉记者，在他印象中，这两棵树这样子已经有一段时间了，具体这两棵树是什么时候歪的，可能没几个人知道。

“不注意它俩的时候还不知道害怕，你这一说，确实挺吓人的。这马上就该过年了，万一哪天刮大风把这俩树弄倒了咋办?”该老板说。

部门：不存在安全隐患

当日下午4时左右，记者把情况反映给市园林管理处。随后，他们立即派工作人员到现场查看。

“我们的工作人员已经到现场查看过了，那两棵树并不存在网友所说的安全隐患。”市园林管理处工作人员说，那两棵法国梧桐已经长了很长时间，根部比较牢固，不会出现突然倒下的情况。所以，从那个地方经过的市民不用害怕，可以放心通过。

微调查

书店是不是看书的地儿

□本报记者 陶小敏

发帖

网友“长寿花”：今天看到好几个朋友都在讨论‘书店是不是看书的地儿’。哎，我没事就往书店钻，而且看得多买得少。

跟帖

“传奇”：我看那视频了，书店营业员跟一个家长，因为能否让孩子长时间在店里看书吵架。周末时，我常带孩子去黄河广场那个新华书店。每次去，孩子都是浏览很久后才决定买哪本，也没见营业员说啥。

“超级奶爸”：书店应成为一个城市的精神食粮供应场所，尤其是国有书店，应该更多地担起传播文化的责任，给读者提供更多福利。

“铜豌豆姑娘”：我觉得书店也有理。人家就是经营场所，有成本，光看不买怎么存活。关键是怎么界定这个“试读”时间。

“爱雅”：城市的公共图书馆应该发挥更大作用。咱的市图书馆有点偏远了。

调查

黄山路一家书店的经营者说，书店不欢迎只看不买的顾客，但往往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

“其实每个人都知道只看不买不好意思，不用再刻意催。”该经营者说，书店为了防止部分顾客只看不买，对一些当下热销的书籍和经典图书进行了加膜处理，这样就避免读者随意翻阅。要想看到内文，买了才行。

市新华书店一位负责人说，对于读者，新华书店从来不催不撵。“只是提醒大家注意保护书籍。”该负责人表示，每到周末，书店里看书的人或蹲或坐，有的人能在书店看一天。“我们还有借阅区，供读者借阅图书。”

家住黄山小区的林先生觉得，这个问题引发讨论，正说明大家对于读书的重视。

“大家多去图书馆吧，环境安静，书也全。”林先生说，他一直从市图书馆借书看。

微拍客

昨天是农历小年。上午，在受降路农贸市场，一位市民在挑选大公鸡，用于走干亲戚。

本报记者 王海防 摄